



## 19 世纪以来美国华人移民基督教信仰状况分析

张晓英（青岛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摘要：**基督教是世界上教徒最多的宗教，对西方社会影响巨大，也影响着生活在其中的海外华人移民。基督教信仰在美国占据主流，华人移民自踏上美国起，就不断成为教会积极争取的对象，经过一个多半世纪的传播，基督教已然成为美国华人主要的宗教信仰。

**关键词：**美国、华人、基督教、信仰

法国历史学家托克维尔曾指出：“人要是没有信仰就必然受人奴役，而要想自由，就必须信奉宗教。”<sup>1</sup>作为世界三大宗教之一，基督教的重要性不言而喻，艾略特更断言：“如果基督教消失了，我们整个文化也将消失。”<sup>2</sup>基督教以积极入世的姿态、对天堂的美好描述，吸引了大量信徒入教，成为世界上教徒最多的宗教。基督教对西方社会影响巨大，涵盖了政治、文化、法律等方方面面，也影响着生活在其中的海外华人移民。

美国被学者称为“基督立国”，探寻美国的国家历史，可以发现其建立与发展与基督教息息相关。随着哥伦布的海上航行，美洲新大陆出现在人们的视野中，为躲避宗教迫害，1620年11月，来自英国的102位清教徒乘“五月花号”船到达马萨诸塞湾，建立了新英格兰地区的第一块殖民地。此后，欧洲其他国家

<sup>1</sup> [法]托克维尔 (Tocqueville O.de):《论美国的民主(下卷)》，董果良译，上海：商务印书馆，1994年，第675页。

<sup>2</sup> [英]托·斯·艾略特 (Eliot T.S.):《基督教与文化》，杨民生、陈常锦译，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206页。



的教徒也不断纷纷来到美洲，他们带着“上帝选民”的使命感，将这块未开掘的土地看作是上帝的“应许之地”，也就是《出埃及记》中记载的“那流着奶与蜜”的福地，他们渴望能够建立一个体现上帝意志的新的“耶路撒冷”。“宗教在美国不直接参与社会政治，但它却被看成是国家政治机构最主要的部分。”<sup>1</sup>托克维尔在深入考察了美国社会之后，便指出法律、志愿者组织和宗教是美国社会的三大支柱，在他看来，“美国生来就是带有宗教色彩的国家，负有宗教使命感是美国人的基本要素”<sup>2</sup>。美国的基督教色彩非常浓厚，在美国人的内心深处，深深植入了基督教的精神，从总统到普通民众，大部分人都认可基督教的存在，并且大多数总统都是教徒，他们对基督教都有着很高的评价，比如“真正的宗教毫无疑问为政府提供支持”（华盛顿）；“没有神，就没有美国的政体，也不会有美国的生活方式”（艾森豪威尔）；“如果一个人不熟悉圣经，他将失去他所拥有的”（罗斯福）；“在所有的道德体系中，无论是古代的还是现代的，没有什么比耶稣信仰更为纯粹”（杰斐逊）。<sup>3</sup>美国总统就职宣誓时要手按《圣经》起誓，宣誓词的最后一句话是“愿上帝助我”，美元上印有“In God we trust”（我们信仰上帝），许多世界知名大学（如哈佛大学、耶鲁大学、哥伦比亚大学、布朗大学、普林斯顿大学、密歇根大学、加利福尼亚大学、宾夕法尼亚大学、纽约大学、达特茅斯学院、威廉玛丽学院、新泽西学院等）最初都由教会开办。从一些调查数据中，能够看出美国基督教信仰的变化趋势。1940年，美国信教人数占全国人口的49%，1959年则上升至63.6%。根据盖洛普(Gallup)民意测验显示，1942年有36%的美国人每星期至少到教堂做一次礼拜，1957年则上升到

<sup>1</sup> [美]R.G.哈切森：《白宫中的上帝》，段琦，晓镛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第35页。

<sup>2</sup> 转引自张乐：《凤凰涅槃，浴火重生——从〈圣洁百合〉看美国宗教信仰变迁》，《北方文学》2014年第5期，第51页。

<sup>3</sup> [美]杰瑞·纽科姆：《圣经造就美国》，林牧茵译，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7年，第239、95、96、97页。



51%。1940年，美国用于投资宗教建设总计5900万美元，而到1965年，已增长到12亿美元。<sup>1</sup>1988年美国盖洛普民意调查发现，大约有90%的美国人会在日常生活中祈祷，有88%的人相信上帝的存在，86%的人希望他们的子女接受宗教培训。<sup>2</sup>2007年5月8日到8月13日，美国皮尤宗教和公共生活论坛对生活在美国、年龄在18岁以上的35500多名成年人就美国宗教概况进行了抽样电话调查，调查结果显示，在接受调查的人当中，有超过四分之三的人自称为基督徒，5%的人为其他信仰者，16%的调查者无具体宗教信仰。<sup>3</sup>美国皮尤研究中心在2014年的信仰普查中发现，有63%的美国人相信上帝，72%的人相信有天堂，58%的人认为有地狱，约31%的人相信圣经《创世纪》的说法。<sup>4</sup>

美国是一个宗教色彩十分浓厚的国家，尽管美国实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并没有设立国教，但不能否认基督教对美国的政治、文化、生活以及美国人的价值观、思想等方面都产生了重要影响，美国的治国理念也与基督教文化密切相关。对于生活在美国的华人，不管是从中国移民到美国的华人，还是从小便出生、生长在美国的华裔，他们都或多或少的受到基督教的影响。尽管基督教信教人数相较上个世纪90年代以来有所减少，但总体来看，美国的基督教信仰仍占据主流。华人移民自踏上美国大陆起，就不断成为教会积极争取的对象，经过一个多半世纪的传播，基督教已然成为美国华人主要的宗教信仰。基督教在美国华人中的传播历程可以划分为三个时期，每一时期都各有不同的特点。

<sup>1</sup> 刘宗坤：《等待上帝还是等待戈多——后现代主义与当代宗教》，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第219页。

<sup>2</sup> 裴孝贤：《宗教在美国社会中的地位》，《美国研究》1998年第4期，第42页。

<sup>3</sup> U.S. Religious Landscape Survey. Religious Affiliation: Diverse and Dynamic, 2008. <http://usinfo.state.gov>. 转引自安钮峰：《近年来美国宗教的基本特点》，《世界宗教文化》2015年第6期，第4页。

<sup>4</sup> 2014 Religious Landscape Study, conducted June 4–September 30, 2014, Pew Research Center. 转引自王卓宇译，《变化中的美国宗教图景》，《国际研究参考》2016年第5期，第30页。



## 一、19 世纪中期到“二战”前

据现有资料记载，中国人最早到达美国，可追溯到 16 世纪。<sup>1</sup>早在 1565 年，就已有华工从菲律宾随西班牙人到美国西海岸定居，<sup>2</sup>当时也只有零星的几个华人来到美国。鸦片战争之后，清政府被迫打开国门，为海外移民提供了条件。19 世纪中期，随着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金矿的发现，“淘金热”引发了第一次华人移民潮。1868 年清政府与美国政府签订《蒲安臣条约》，进一步增加了华人移民赴美的数量。来自中国东南沿海一带的华人，他们来美国的目的是为了发财，渴望在美国这个“遍地是金子”的地方获得财富，从而衣锦还乡，大多数人持有“落叶归根”的想法，对美国并没有认同感。当时大多数移民来自广东、福建等地，他们信奉的还是中国传统的民间信仰，他们在唐人街修建了大量庙宇，供奉的是观音、妈祖、关公及玉皇大帝等神灵。刘伯骥曾提到：“加州正规庙宇甚多，凡中国人的居留地，所有矿场、市镇及捕鱼营幕，均立有此等庙宇，犹白种人之有基督教堂然，为祭祀神抵之所。”<sup>3</sup>

中国传统文化并不排斥多神信仰，也不像基督教那样排斥其他宗教，人们的信仰更多从功利角度进行考虑，哪个能够保佑自己，就选择信奉哪种宗教，没有强烈的忠贞感，改信也是常见的事，从实际需求出发，抱着“平时不烧香，有事就拜佛”的态度，需要时才想起神的存在。尽管有些移民受洗成为教徒，但他们并不算真正严格意义上的基督徒，只是把教会当作避风港，从教会中获取帮助，一旦目的达到，便会离开教会，这种不虔诚的信仰行为，也成为美国社会指责华人的一方面。最早建立的向华人传教的教会是位于旧金山的唐人街长老会，由一位曾经到过中国的美国传教士于 1853 年创立，到 1892 年共有 11 个

<sup>1</sup> 陈依范：《美国华人》，郁苓、郁怡民译，北京：工人出版社，1985 年，第 4 页。

<sup>2</sup> 赖伯疆编著：《海外华文文学概观》，广州：花城出版社，1991 年，第 13 页。

<sup>3</sup> 刘伯骥：《美国华侨史》，台北：黎明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1982 年，第 461 页。



基督教宗派在北美地区建立了10间华人教会、10个华人基督教组织以及271个华人主日学班或传教点。<sup>1</sup>早期赴美留学生大多通过美国传教士的帮助来到美国,像容闳、李恩富等人,他们并不像早期华人那样,对基督教存有强烈的抵触心理,反而选择了皈依入教。根据民国时期著名的外交家王正廷在1909年所作的一项统计中显示,在469名留美中国学生中,共有120名基督徒,相当于每四名学生中便有一名是基督徒。<sup>2</sup>早期的华人教会规模不大,多是由美国白人教会捐助而成,在教会组织上也依赖于主流教会。随着美国白人与华人的矛盾加剧,美国国内反对华人的呼声越发高涨,对华人移民的限制越加苛刻,1882年美国国会正式通过《排华法案》,在十年内禁止华人劳工进入美国,之后又接连颁布了《斯科特法案》、《基瑞法案》、《吉尔里法》、《无限制延期所有排华法令的法令》、《移民配额法》等一系列排华法案,使华人移民难以进入美国,更禁止华人与美国人通婚,在这几十年中,华人移民的数量锐减,基本上禁止中国人移民到美国,华人群体失去了新鲜的血液,华人数量锐减,华人信教进程也受到影响。

总体而言,这一时期华人信教人数并不多,仍然以传统的儒释道为信奉的对象,与基督教联系并不紧密。究其原因,一方面由于当时美国教会向华人传教时,大多说英文,早期移民受教育程度普遍偏低,无法进行有效沟通,而且主流教会受政治文化的影响,对华人仍然持有种族主义的观点,这也使得移民对基督教有抵触心理,不愿亲近教会。另一方面,华人移民抱有对中国传统伦理观的坚守,本土宗教意识非常强烈,对基督教没有较多认同感,在情感上很难偏向基督教。

<sup>1</sup> 杨凤岗:《北美华人宗教》,《中国宗教》2001年第1期,第52页。

<sup>2</sup> 梁冠霆:《留美青年的信仰追寻——北美中国基督教学生运动研究(1909—1951)》,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第27页。



## 二、“二战”之后哦 20 世纪 80 年代

“二战”期间，中美成为反法西斯同盟国，中方在战争中做出的贡献改善了美国人对中国人的看法，为了缓和中美关系，美国国会于 1943 年通过了《麦诺森法案》，从而废除了所有的排华法案，给予中国移民一定量的签证配额，重新接纳华人移民，在数量上相较前期有了较大增长。由于政治形态的影响，中美两国处于“冷战”对峙局面，这一时期的移民更多来自台湾和港澳地区，大陆移民仍然受条件限制。在人员构成上也发生变化，留学生、商人团体大量移居美国，华人整体素质有了较大提升，他们中有一些人在移民美国之前就已接触过基督教，相较早期移民更容易接受美国的文化和思想，容易皈依基督教。这些移民群体受教育水平以及社会地位都相较过去有所提升，能够在美国扎下根，实现他们的“美国梦”，相较于早期移民，他们已完成从“落叶归根”到“落地生根”的转变，因此有能力建立教会团体。

老一辈华人渐渐去世，而移民后代大多数更渴望能够融入美国主流社会，他们从小生活在美国，接受美国的文化及教育，情感上更倾向于美国主流文化，他们基本上都能够熟练使用英语，更容易理解并接受基督教，甚至将皈依入教看作是融入美国主流社会的策略，带有一些功利色彩。美国华裔面对的是有着宗教思想的美国人，他们之间形成了种种社会关系，如婚姻关系、同事关系、邻居关系、同学关系、师生关系等等，朋友、邻居有可能是信奉基督教的白人教徒，甚至有些华人移民与美国白人教徒结婚，更加深入体会到基督教文化在生活中的影响。美国的宗教氛围十分浓厚，渗透到方方面面，土生华裔同美国人一样，也能时时感受到基督教文化在生活中的存在，很容易受到影响从而入教。这一时期，华人教徒逐渐增多，华人独立创办教会的规模不断扩大，从 1853 年到 1952 年的 100 年里，美国华人基督教会从 1 所发展到 66 所，1979



年猛增到 366 所。<sup>1</sup>教会活动也丰富多样，查经班、团契小组的纷纷成立，为华人移民提供了了解基督教的多种途径。

### 三、20 世纪 80 年代至今

20 世纪 80 年代之后，随着中美两国关系的正常化发展，改革开放后的国人，心态上也发生变化，他们渴望来到美国实现他们的“美国梦”，这使得移民的数量持续增加，特别是来自大陆的移民数量有了显著的增长，出现了第三次移民潮。

华人移民大多在中国出生、生长，他们较长时间以来生活在缺乏宗教氛围的环境中，移民到美国这一基督教影响无处不在的新环境中，能够感受到巨大的冲击。为了吸引华人移民入教，华人教会为初来美国的华人提供各种帮助，涉及到衣食住行方方面面，帮助华人适应新的环境，如帮华人租房子、找工作、联系学校，教会人员还会接送没有车子的华人购买生活用品，华人生病后，教友也会自发前去探望关心，部分教会学校为学生教徒免除学费，提供兼职工作。教会定期开展各种聚会，加强了华人之间的联系，组织各种节日的庆祝活动，增强了华人群体的凝聚力。在这种强大的宣教攻势下，越来越多的华人移民皈依基督教。1980 年，美国的华人基督教会已经达到 420 家，到 90 年代末至少有 800 多家。<sup>2</sup>到 21 世纪初，超过 1 / 3 的美国华人信奉基督教，华人教会及福音机构超过 1800 家。<sup>3</sup>《洛杉矶时报》曾报道了 1997 年对美国南加州 6 个郡

<sup>1</sup> "A Chinese American Awakening: Immigrants Help to Reenergize U.S. Christianity," *The Washington Post*, January 11, 2003.

<sup>2</sup> Fengang Yang, *Religious Conversion and Identity Construction: A study of a Chinese Christian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Ann Arbor, Mich: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 Press, 1997, p.77.

<sup>3</sup> 全球华人教会现况报告书(1998-2003)(美国部分)，世界华人事工联络中心(华福中心)2007。 <http://old.cccowe.org/churchreport>, 2020-7-11 15:00:03.



773 名华人所做的一项抽样调查, 调查结果显示, 26% 的受访华人自称是基督徒或新教徒, 6% 的人自称是天主教徒, 20% 的人自称是佛教徒, 而 44% 的人则声称无宗教信仰。<sup>1</sup>另据统计, 2000 年全美有 819 家华人基督教会举行新教礼拜活动。<sup>2</sup>大量数据表明, 华人基督教团体规模不断扩大, 入教人数也逐渐增多, 并相继创办了传播福音的杂志, 如《海外校园》、《中华展望》、《生命季刊》、《蔚蓝色》等。中产阶级已然成为华人基督教会的中坚力量, 成立于 1958 年的华盛顿市华人基督教会便是以高级知识分子为主体的教会, 该教会有一半以上的人拥有大学或研究生学历, 休斯敦市的华人福音教会由几十位专业人士和留学生于 1975 年建立, 会众大多是中产阶层专业人士, 如工程师、医师、计算机程序员等, 只有极少数人是贫穷的工人。这一时期, 华人信教人数持续增长, 基督教已经成为华人群体的主要宗教信仰, 随着移民队伍的不断壮大, 华人教会不断有新鲜血液加入, 保证了持续发展。

纵观华人移民的信教史, 我们不仅发现与美国的对华政策密切相关, 也与中国的经济发展有关。美国主流社会对华人的排斥, 加剧了民族间的矛盾, 不平等的对话关系, 很难使华人接受基督教。随着中国国际地位的提升, 华人在美国的地位也得到相应的改善, 尽管仍没有完全脱离固有形象的标签, 但华人逐渐有能力在美国站稳脚跟, 总体形象相较早期移民有了较大提升, 这也使华人的入教动机逐渐由功利性转向内心需求, 入教更多的是为了寻找心灵的寄托。基督教会的温暖吸引了华人移民的加入, 这些华人教徒中, 既有商界、政界人士, 也有作家、学者等知识分子群体, 如早期移民美国的教育家容闳、法学家吴经熊、心理学家及传教士刘廷芳、教育家郭秉文、话剧家张彭春, 以及改革开放后的新移民作家施玮、融融、张索时、叶子、宁子、范学德、虔谦等人

<sup>1</sup> John Dart, "Poll Studies: Chinese American Religion," *Los Angeles Times*, July 5, 1997.

<sup>2</sup> Russell Jeung, *Faithful Generations: Race and the New Asian American Churches*. New Brunswick, N. 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2005, p.4.



已入教，他们大多是来到美国后，受到基督教氛围的影响而选择入教。美国华人移民对基督教的认信，有多方面的因素。出于实际需要的考虑，华人移民对基督教的认识更多的是一种感性层面上的，特别是他们在出国前并没有多少途径接触基督教，对基督教的教义及历史都缺乏了解，这也使他们对基督教抱着好奇的态度。华人移民初到美国，面对与中国完全不同的社会环境，难免会感到无所适从，在生活上无法避免地会遇到困难，在这种孤助无依的状况下，教会向他们伸出了援助之手，给华人移民提供了物质和精神上的帮助，使移民感到温暖。在华人教会中，他们能够讲中国话，与中国人交往，教会大家庭给这些初来乍到的移民带来温暖和帮助，使他们重获归属感，在教会的关怀下，华人移民往往会选择入教，将上帝当作一种寄托。从文化角度分析，作为移民后代的华裔，他们大多从出生便一直生活在美国，虽然他们也受到家庭的影响，也能对中国传统文化有一定的了解，但他们接受的是美国的教育，文化观念、生活方式也趋向美国化，他们更倾向于认同自己的美国人身份。然而黄皮肤黑头发的他们始终不被认为是真正的美国人，身份的错位使他们面临更复杂的文化认同，尽管他们拥有美国人的身份，但仍无法避免主流社会的排斥。美国社会学家米尔顿·戈登曾提出同化的性质有七种类型，即文化同化（如语言、宗教、习俗、传统的改变）、结构同化、婚姻同化、身份标志的同化、态度同化（即无偏见）、行为同化（即无歧视）、公民同化（即无价值观和权力冲突）。<sup>1</sup>因此，美国华人移民常常将皈依基督教看作是跻身美国主流社会的条件，入教能够有利于移民更快地融入到美国社会中，在教会中找到归属感，建立华人族群，对基督教的信仰更多是一种寻求认可的举措。从宗教视角分析，基督教能够为饱受文化危机的移民带来慰藉，提供一种新的价值体系，随着社会与时代的发展，越来越多的教徒信仰更加纯粹、真诚，这也在侧面表现出基督教能够使人

<sup>1</sup> 陈学芬：《美华文学中的美国形象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7年，第78页。



的内心世界更加丰裕，带来精神上的平和，不仅仅能够带来实有的好处，更能使人们到达一种更高层次的精神境界。

基督教文化对美国华人移民而言是一种新鲜的、陌生的、异质的存在，成为他们异域生活中重要的一部分，无法从根本上隔绝与基督教的联系。教会为华人移民提供了交流的场所，是华人社交活动的一部分，离开熟悉的生活环境的中国移民，如何重新建构一个“熟人社会”，教会无疑起到了一个很好的架构作用，使散居的华人联系在一起，对于华人移民来说，基督教不仅仅是一种信仰，更有着重要的社会功能。华人教会逐渐发展为兼具基督教与中华传统文化特质的形式，尽管华人选择皈依基督教，但并没有抛弃自己的母语，许多教会都使用汉语进行传教及教会活动，对中国传统的节日也予以重视，他们并没有失去华人的身份特征。华人基督教信仰状况的发展变化，说明了文化差异并不是阻碍异质文化交流的决定因素，基督教不仅为西方社会所独有，也能够与中国传统思想相融合。

## **An Analysis of The Christian Belief of Chinese Immigrants in America since the 19th century**

ZHANG Xiaoying (School of Humanities, Shanghai Normal University)

**Abstract:** Christianity is the most popular religion in the world, which has great influence on the Western society and the overseas Chinese immigrants living in it. Christianity has occupied the mainstream in the United States. Chinese immigrants have been actively pursued by the church since they set foot in the United States. After spreading for more than half a century, Christianity has become the main religious belief of Chinese Americans.

**Keywords:** The United States, Chinese, Christianity, faith